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拟审议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开展，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符合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市场交易原则，不存在侵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，下转签字页）

